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洋捕撈**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China Ocean Fish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董事變動  
及  
首席執行官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起：

- (a) 曹雲德勳爵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聯席主席；
- (b) 陳亮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c) 黃鶴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
- (d) 朱秉衡博士已辭任首席執行官；及
- (e) 甘偉明先生已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

**委任執行董事**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起，(a)曹雲德勳爵(「曹勳爵」)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聯席主席；及(b)陳亮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曹勳爵及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曹勳爵

曹勳爵，55歲，柬埔寨籍華人，原柬埔寨人民黨主席、參議院主席謝辛親王顧問(部長級)，勳爵，持柬埔寨外交護照，中國研究生導師。現任柬埔寨王國農業與農村發展理事會顧問、柬埔寨國際合作機構主席、高棉控股集團董事局主席。彼為本集團在柬埔寨設立的一家合營公司之主要股東及董事。

二零零九年，曹勳爵獲國王諾羅敦·西哈莫尼陛下任命為原柬埔寨王國參議院主席謝辛親王助理；二零一零年，晉升為原柬埔寨王國參議院主席謝辛親王顧問(國務秘書級)，同年，獲評中國「2010中華之魂·十大傑出人物」、「中國經濟建設特別貢獻人物獎」和「誠信中國·創新先鋒人物獎」；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二日，經謝辛親王奏請，獲國王諾羅敦·西哈莫尼陛下禦准加入柬埔寨國籍，同時晉升為原柬埔寨王國參議院主席謝辛親王顧問(部長級)。同年六月，被諾羅敦·西哈莫尼國王陛下禦封為「勳爵」；二零一二年，被任命為原柬埔寨王國參議院主席謝辛親王顧問助理團副主席，同年，獲頒柬埔寨王國國家建設勳章；二零一三年，獲頒柬埔寨王國國家級最高榮譽大勳章。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與曹勳爵訂立一份委任函，為期3年。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曹勳爵有權獲得月薪8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曹勳爵與本公司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參考其職責及責任釐定。薪酬金額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曹勳爵(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ii)過往三年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 陳先生

陳先生，47歲，持有中國石油大學(北京)煤田、油氣勘探與地質博士學位。彼曾在中國及海外多家石油公司及研究院工作。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陳先生擔任中國天然投資有限公司(「中國天然投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分別為「聯交所」及「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250))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八月，陳先生辭任中國天然投資(現稱「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總裁，並仍然擔任該公司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陳先生為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09)(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起至今，陳先生為於聯交所上市的華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0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在能源及天然資源行業具有逾20年經驗。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與陳先生訂立一份委任函，為期3年。根據公司細則，彼將任職至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此後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陳先生有權獲得月薪8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陳先生與本公司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參考其職責及責任釐定。薪酬金額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ii)過往三年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委任曹勳爵及陳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曹勳爵及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黃鶴女士(「黃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以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

黃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彼辭任有關的其他事項需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真誠感謝黃女士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 首席執行官變動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起，朱秉衡博士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但仍然擔任執行董事、合規主任及授權代表，甘偉明先生(「甘先生」)已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

甘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甘先生

甘先生，56歲，畢業於湛江水產學院(現稱廣東海洋大學)，獲船舶動力裝置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期間擔任深圳市海洋与漁業局處長、深圳市經貿信息委海洋与漁業處處長及海洋經濟發展處處長。甘先生長期從事海洋與漁業的行政執行及一般管理。彼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務員政策提前退休。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與甘先生(作為執行董事)訂立一份為期三年之委任函。根據公司細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起，甘先生的月薪已增加至50,000港元，該金額乃由甘先生與本公司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參考其作為首席執行官的額外職責及責任釐定。薪酬金額已獲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於本公告日期，甘先生擁有212,000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甘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ii)過往三年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並無有關委任甘先生為首席執行官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劉榮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榮生先生、曹雲德勳爵、甘偉明先生、朱秉衡博士及陳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文龍先生、李梅女士及李宛芳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ceanfishing.hk>。